

銀行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6. 科技管理

(主要職能 – 6.1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)

名稱	管理和維護銀行的網絡和通信系統
編號	109363L5
應用範圍	監察、控制和維護銀行的網絡和通信系統。這適用於為不同用戶群體量身定製的各種網絡和通訊系統。
級別	5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瞭解銀行不同網絡和通訊系統的特點和特點，並運用知識執行、監察和控制復原程序; ● 掌握銀行資訊科技網絡和通訊系統的知識，並將其應用於分析監控系統的報告，從而識別和解決問題和潛在威脅; ● 瞭解新技術的趨勢，並應用這些知識來識別它們對當前網絡和通信系統的影響。 <p>2. 應用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為銀行制定網絡系統用途的政策與指引; ● 處理網絡系統的變更要求，並對要求的合理性進行分析; ● 通過應用系統和程序，實施網絡政策，藉以控制網絡系統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 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採取必要行動，確保網絡架構能夠滿足銀行當前和未來的需求; ● 斷定是否以最新的網絡技術更新或淘汰現正採用的架構; ● 進行適當的變更，以確保網絡架構能滿足銀行現時和未來的需要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根據對於銀行業務使命的分析，管理銀行的網絡和通訊系統; ● 制定網絡架構的持續改善措施，以確保它能滿足銀行現時和未來的需要。
備註	